

重疊的印象

重叠的印象

隆 正田增翔著

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以当代青年生活为题材的长篇小说，书中着重塑造了一批不同类型的青年形象，他们有事业的追求者、理想的探索者，生活的适应者、未来的开拓者……由于每个人的经历、认识和气质不同，所走的路也千差万别，但却又都在向前的轨道上迈着或大或小的步伐。

这部小说为我们勾勒出一幅幅当代青年生活的画面，回答了一些人生的课题，也提出和留下了一些课题让人思索。

封面设计：吕 敬 人

插 图：魏 小 明

重 叠 的 印 象

陶 正 田增翔 著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787×1092 1/32 16.75印张 2插页 308千字

1985年4月北京第1版 1985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40,000册 定价2.50元

第 一 章

林星茹坐在看台上，心情舒畅极了，有一种过假日的感觉。她认为是在看美展。

从这里看去，体育场就是构成主义画派的一幅巨作。足球场——长方形；跑道——平行曲线；看台——梯形；过道——垂直相交的直线。色彩呢？又象新印象画派的，机械、呆板。绿色的草坪，赭红色的塑胶，观众席是灰色的，细看，还有蓝、黄、白、黑，各种颜色的“点彩”，那是人的颗粒。在这幅人类生活画面中，人反而显得渺小了。那是些什么人？肃立在可口可乐、雷达表和蓝吉列刀片的广告牌前，一律的警蓝色。哦，是警察，治安保卫人员。意识到这一点，那些人便显得十分突出了。他们保持着等距离，环场一周，活象个大桶箍儿。大桶箍儿——妙！会出乱子吗？看这架势可能。人们都在说这场球赛中国队必败无疑。

画面并不全是静态的。一条条灰色的溪流，正从每一个看台的出入口涌进来，分成几股，向上，向下，向左，向右，渗入泥土似地，渗进那些梯形的图案。空白被一片一片地涸浸着。空白是绝不会存在下去的。我们有的是人，有的

是时间，光喜欢看热闹的人就足以使这小小的足球场暴满。各种各样的人都对这场球赛感兴趣。振兴中华、幸灾乐祸、打赌、偷钱包儿消遣、发泄……碎木片拼制的木桶加道铁箍儿还是必要的。入场券的黑市价格已经暴涨到四、五十元了。真是不惜代价！为了在这儿坐两个来钟头。这才叫“一寸光阴一寸金”呢！那一闪一闪的是什么？真好看。萤火虫似的。望远镜、半导体、打火机、汽水瓶子……

啊，静中有动，有光有色，的确是一幅画。

她没有学过美术，却有一定的知识。她认识位画家，确切些说，是父亲所在出版社的一个美术编辑。那编辑本来是找她姐姐的。他离了婚，姐姐还没有对象。可是，头次登门，他就把目光转向了她这个“小妹妹”。他的声音很柔和，象他那双软绵绵的手。他谈立体派、野兽派，谈《偷吻》、《卧着的维纳斯》，谈名画家的罗曼史、女性的曲线美。姐姐听了面红耳赤，她却兴味盎然。终于，他提出为她画一幅人体素描，题辞都想好了，叫“清水出芙蓉，天然去雕饰”。她摇头谢绝了，请他还是先去给姐姐画，并且明确表示，在这种事情上，她无意同姐姐竞争。那人从此再没有登门。她明白他的心思。她虽说没有正经学过外语，却能听懂那种比任何外语都玄妙、都深奥的语言——男人们用目光说出的话。那些男人真是蠢得可笑，谁叫他们总是喋喋不休地对她重复着一个“美”字呢！对自己的美，她深有所知。在女性同胞中，她是强者，姐姐根本无法同她相比。何况她才满二十二岁，完全用不着一个离过婚的半老头子的垂青。

她喜欢吸引男人们的目光。在足球场的观众席上，这

种心理能得到充分的满足。听听那粗犷的声音，闻闻那热腾腾的汗味儿，再看看那云蒸雾绕的烟团吧……体育场象个大烟灰缸！真的，这个比喻绝啦！这里是男人的世界。多大的比例数？百分之……谁说现在女的多男的少、大姑娘过剩？这准是那些别有用心的男人造的舆论。唉，姐姐真倒楣。

有人在她身边坐下了。当然是个男的，凭第六感官就能知道。她还感到了那人射过来的目光，有压力似的。她转过头来，赏给他一笑。

这个人已不算年轻，岁数大概跟姐姐差不多。眼睛细长，眉梢有点儿往上挑，大概就是常说的那种剑眉吧，可看起来并不英武，有点儿凶；嘴唇很厚，倒带点傻憨样儿。街上有卖相书的，应当去查查这是属于哪种面相。他穿得挺讲究，一套海蓝色的毛料中山装，可却一屁股坐在了那印满蹄子印的座位上。

她咬着嘴唇，又笑了笑。

“你是一个人来的？”他开口了，大概是回报她的微笑吧。当然，她要是个老太婆，也许就不是这么回事了。

“好几个呢！都是一个单位的，可就是不许坐在一起，你有什么辙！这可真是机关算尽啦！”

他好象没听懂，眉梢可笑地向上挑了挑。这是个缺乏幽默感的人。

“明摆着嘛，怕起哄，串起来闹事！咱们中国人办事最讲认真，没事也要找点事儿。”

她很得意，以为自己的话说得很有水平。不料，那个人

却皱了皱眉头，别过脸去，不理她了。

附和的声音是从后面一排传过来的：“就是！售票按单位分配不说，还要花插着，还掺了不少‘雷子’！咱们中国人就会自己跟自己过不去！”

“吊眉梢”向后扫了一眼。

“您还别不信！上场球您看没看？踢得那叫窝囊！本来咱们占天时地利人和，可是生让人家给逼和了！为什么？不来情绪！场上人盯人，场下也让人给盯住了。观众不敢喊，不敢助威。有个傻哥儿们就坐我前边，刚放了个二踢脚，就让‘雷子’给叫走了。”

林星茹回过头去。她看见一张白净、英俊的面孔，上面有一双活泼泼的亮眼睛。她的宽边太阳帽的帽檐几乎触到他那饱满、光洁的额头上。

“那你说，今天是肯定得输吗？”她问。

“输？再输出线就悬啦！傻哥儿们！哟，对不起。今天是一锤子买卖！国家队都立军令状啦，破釜沉舟，只准赢不能输！”

“听说咱们有个主力受伤了？”

“容志行，脚脖子豁了个大口子，缝了八针。不过没伤骨头，不要紧。他今天上！玩了命也得上呀，场上的灵魂嘛！您就憋足了劲儿看吧，今天准有戏！上次咱们吃亏也是吃在不适应上，人家是欧洲打法，讲究长传冲吊，身体接触，专打上三路。今天不一样，对方是南美型的……”

林星茹感到有股暖暖的气流吹到了她的耳根子，痒痒的。看来这个小伙子是个热心肠，而且内行。真应该让他

跟“吊眉梢”换个位置。

“看，那不是容志行！腿还瘸着呢！10号！”

一阵有节制的掌声，足球队员们出场练球了。高架在看台上方的聚光灯突然大放光明，偌大的体育场蓦地退缩到暗夜里，只剩下一块椭圆形的运动场。球场也仿佛缩小了，草坪变成了鹅黄色。奔跑着的运动员身下，出现了或浓或淡的黑影，旋转着，象杂技中滑稽演员抛出的小十字架。

溜冰场上的影子也是这样的，林星茹想。不过更迷离，旋转得更快，象没着没落的梦。什么时候才能结冰呢？现在是十月，游泳的季节已经过去了，溜冰的季节还没到。她还喜欢看电影，只要是新片，中国外国的都看。可惜新片上映的速度总赶不上她看的速度。于是，她又光顾球场了。

这次，单位摊到了三张票，争抢的人很多，她也跟着小伙子们一起叫唤。分票的办法很绝，不按先来后到，也不抓阄儿，甚至不问愿不愿意去，完全由领导指定。她很幸运，得到了一张，并且是最佳看台的，和外宾挨在一起。领导还对她做了特别关照：不去可以作废，但不得转让他人。这大概是考虑到女孩子去比较放心，而且形象在外国人面前也拿得出去吧。她当然要去啦。要不，怎么打发下班后的时间呢？帮爸爸炒菜？听妈妈唠叨？看姐姐的苦脸么？她真不愿意回家。她非到乏极困极时绝想不起还有个家。那是家么？简直是埋葬欢乐的坟墓！

十七台上。真是好地方！下面就是外宾的专席了。那是色彩最艳的一个看台。白人、黑人，还有些肤色跟她一样的黄种人，或许是日本、东南亚来的，要不就是华侨吧。男

人穿着大花衬衫，女人穿紧身毛衣，有个灰头发的老太婆已经披上了狐皮大氅，嘴唇涂得猩红猩红的……

“看，那就是‘老外’的啦啦队！”后排的小伙子仍在热心地介绍着，“专程坐飞机赶来的。你看那些小旗子，小喇叭！上一次就净听‘老外’咋唬了，警察干瞪眼！”

她扭头听着。这姿式真别扭！那个“吊眉梢”象是不爱听，眼珠盯在场上，转也不转。她索性挪挪身子，在他们中间匀出一小块空地儿来，回头招呼：“干脆，你到前边来吧！”

“吊眉梢”看了她一眼，目光很冷漠，还有点儿蔑视。那目光收回时还顺带勾了下她头上的那顶白色的太阳帽。看不惯吗？不错，现在是用不着戴它了，上礼拜就该收起来，这会儿也可以叠起，放到挎包里。可是，我偏不摘！偏不叠！有本事你去叫警察！

“吊眉梢”站起来，向后排迈去。

喂——这还差不多，还算识趣。

后排的小伙子也很懂礼貌：“哟，谢谢您啦！师傅。”马上掏出一只金灿灿的铝制香烟盒，掀动按钮，递了过去。香烟盒上印有一幅星汉灿烂图案。

星星——这小东西她很熟悉，她工作的餐厅就是这个字号。这个小伙子好象有些面熟，在餐厅见过吗？

小伙子大约二十出头，白净却不文弱，宽肩膀，粗脖子，足有一米八高。上身是棕色宽条绒紧腰服，下身是坚固呢的喇叭裤，时髦而不刺眼，潇洒而不浮华，恰到好处地显示了体操运动员式的漂亮体型。

“我看不懂，你可得给我讲着点儿。”

“没问题！要论解说，除了宋世雄，您就得往这儿看！”

“你到‘星星餐厅’去过吗？”

“哦……去过，当然去过。市里的餐厅我差不多都去过。”

“我说的呢！”

“怎么？”

“我就是‘星星餐厅’的服务员。你呢？”

“市歌舞团，搞器乐的。”

噢……林星茹想起来了。她的确见到过这个小伙子，不过，不是在餐厅里，而是在剧场的舞台上。

从艺术学校毕业后，狄小沪就分配在歌舞团小乐队吹小号。这两年，流行歌曲淹没了古典名作；港台味代替了学院腔；电吉他压倒了钢琴；歌星气坏了歌唱家；相应的，小乐队也比大型交响乐队更能赢得掌声。小号也是受宠的，甚至超过那些电子乐器。它能把青年人的心都吹得激跳起来。于是，狄小沪引人注目了。他一上台就有人叫好，他一举小号就有掌声。一首《西班牙斗牛舞曲》，整个剧场就沸腾了。他吹着，还潇洒地晃动着，下面的听众也身不由己地摇晃起来。如果剧场的坡度不够，后排甚至还会有几个着迷的姑娘站起来，一睹他的丰采。他那支小号就象印度耍蛇者手中的竹笛！

他才二十一岁，就收到了不少求爱信。有的竟然出自中学生的手笔，还附着童稚未褪的小照。他更多地接到的

是姑娘们多情的眼波。团里舞蹈队的姑娘很大胆，她们敢在大庭广众之下甜甜地叫他一声“小沪”，送他一个飞吻。不过，他至今还没有看中哪一个姑娘，也许是因为他的追求者太多了，又都很漂亮。这并不妨碍他逢场作戏，陪哪个姑娘去看电影，轧马路，勾肩搭背，把她们吻得喘不上气来。但他总觉得他心上的姑娘不在这边。这个念头又清楚，又模糊。

他遇见了林星茹。她不是歌星、影星，也不是体坛名星，似乎样样都不沾边。可是……可是他周身的血液怎么一下子都象凝固了呢？究竟她的哪一处吸引住了他？她的声音并不甜，好象还有些沙哑。她的肤色很黑，黑得起亮；嘴唇很红润，但绝没有涂唇膏，不然就不会见到那种着人心疼的折皱了。她似乎不重打扮。现在的姑娘们都爱穿紧身的衣服，突出胸部，显露腰身。她的罩衣很宽松，甚至有些肥大，能给人以一种猜想的余地……难道就是因为这些吗？

不尽然。

“我看不懂……我就是‘星星餐厅’的服务员……干脆，你到前边来吧。”多么直率，多么愣！毫不矫揉造作，捏腔拿调。那个跳孔雀舞的小丫头见了人就扭摆腰肢，好象总是生活在舞台上。这个姑娘却美得很自然。对，那叫本色，本色美！眉毛没择过，也没有烫发！

“我看过你们团的消夏歌舞晚会。”

“哦，是吗，怎么样？”

“不错，挺热闹的。”

“那……你最喜欢哪个节目？”

“那个俩人跳的舞。特别是男的，真叫帅！”

大概指的是《化蝶》。那应该叫双人舞！这个小妞儿土得厉害。要是换个别人，他早就要拿她大开一回心了。可现在，他无论如何做不到。他只是想附和她，声音也变得软绵绵的了，自己听了都别扭。真丢人！他在任何姑娘面前都是颐指气使的。他的手背碰到了她的衣襟，只是衣襟！他却连忙缩了回来。真他妈见鬼！

不成，这么下去非坏事不成！现在的姑娘没几个喜欢胆小鬼、窝囊废的。他得拿出男子汉的样子来！

“有一次我在你们餐厅请客，就是你招待的。不错，业务还挺熟练！”

“真的？什么时候？”

“早啦，大概是今年年初吧。我叫了十几个菜，八瓶啤酒，一瓶白兰地，结果我那两个朋友全溜桌子。你远远看着，抿着嘴儿直笑。”

“是吗？那我可忘了。”

根本就没有这么回事！他连“星星餐厅”门朝哪边开都不知道。但他不应该有不知道的事情。

“其实，你说的那个双人舞并不怎么样，纯粹是唬老鸹的。甭说外国专家，就是让国内同行一看，那功夫也差远啦！尤其是那个男角，充其量二流演员……”

啊，他为什么要这么贬低人家？嫉妒了？看，姑娘的脸色有点儿不好看，肯定是不爱听了。她干么要拿挎包？要走？要换地方？现在有些姑娘就是这样，稍不遂心就给你晾台！

星茹拿起那只小巧的黑色人造革挎包，打开，从里面掏出一个方方的小玩艺儿，塑料的，六个平面，六种颜色。

“嘿，魔方！”狄小沪的心里登时感到了一种新的快意。

“你会吗？”

“这还不容易！”

“你教教我吧。”

“拿来！唉，咱们国家，没法儿说！第三产业太差劲。上次我们出国，人家高速火车上给每个旅客送一个魔盘。十五个小方块，只有一个空格，让你拼出一个火车图案来，真地道。人人都玩得上瘾，要不坐着干什么？象咱们这会儿，要没个伴儿聊天，真是活受罪！”

“哎，你可得小心点儿！这是刚从我姐姐那儿拿来的。她说，要是弄乱了，弄不好，一辈子也转不回来……”

“那她是外行，”狄小沪把魔方随手扭动了一下，“这跟魔盘一个原理，小菜儿一碟儿！”

他玩过魔盘，不假；但他没有玩过魔方。他被自己的见识鼓舞了，更被星茹那欢乐、钦佩的眼神鼓舞了，三下五除二，嘎嘎啦啦，他把魔方上下左右连转了好几遍。

魔方乱了。

“行了行了，别转啦！”星茹似乎有点儿害怕。

他又转了几下。魔方更乱了。

“你别光自己转，教教我。”星茹又艳羡得十分情急了。

“别忙。我得先复习复习，很长时间没玩儿了……”

红的……这里也有一块红的，转过来！哟，原来的红块又跑了。妈的！

还是先找黄的……黄的……

他心慌了，觉得额上出汗了。这是被姑娘热烈的目光“晒”的。他还感到窒息，这多半也是因为姑娘在屏声敛息。他想，守门员在被判罚点球时，心里会是什么滋味儿？光是紧张吗？不，还有丢脸！他可能会想到还不如跑到看台上去当观众。真的，不如去当观众。无缘和姑娘亲近总比在姑娘面前出丑强呀……呸！魔盘怎么玩来着？妈的，这跟魔盘根本就不是一回事！谁发明的这鬼玩艺儿？出门非得让汽车……

感谢上帝！场上一声长笛，将他从困境中解救出来。

主裁是哪个国家的？老伙计，今天不管你向着谁，咱们都是“拉菲克”！哨子吹得真地道！

“你先拿着！”他把魔方还给星茹，说，“这玩艺儿好学好，就是费点儿时间，以后有机会，我好好教教你！”

高级！简直够外交官水平！以后……星茹真要给他这种“机会”，他就不教她玩这个啦！

比赛开始了。主队背水为阵，一反过去的拘谨和慌乱，见球就抢，全场飞奔，频频向对方的球门冲去。这种气势一下子就把观众们的兴头勾起来了。鼓掌总还是容许的，临门一脚所引起的惊叫也难制止。整个看台象漾漾的海。蓝衣卫士们开始玩忽职守，脑袋追逐着皮球扭动，很整齐，线儿牵着似的。

以往，在这种场合中，狄小沪会忘掉世界的存在。整个世界就只剩下了球场上的二十二名球员。他自己也在场上，哪个球员都是他：过人，是他在做假动作；铲球，是他倒

地；争顶，是他拔地而起；射门，是他起脚……他很会制造这样一种身临其境的幻觉，他能从中得到真正富有刺激味儿的享受。在这种境界中，如果有谁干扰了他，他就会变成一尊凶神，哪怕是同来的女友。

可是今天，面对这样一场生死攸关的恶战，他却心猿难系了。眼瞪着球场，景物却很模糊。倒是星茹的一举一动，一颦一笑，都被他用小眼角清清楚楚地掇了下来。真诱人！那流转的眼波，那紧张得耸起来的小鼻子，那短暂的惊叫声……看来她完全沉浸了，那天真专注的小模样，叫人又心疼，又心痒。

“哎！他怎么不射门？多好的机会！”她不满了，生气了。

“他越位了。对方采用了造越位战术。”

“嘿！他撞人！他用肩膀撞人！裁判怎么不吹哨？偏向！”她伸直了手指，向全场抗议裁判的不公。

“这算合理冲撞，规则允许的……”

他有呼必应地为她解释着，真希望她能接连不断地提出问题来。这样，旁若无人的小天仙，实际上心里已经有人了。他还从中咂摸出一种滋味；不管怎么说，此时此刻，她是属于他的！

突然，一声狂喜的喊叫。是一声，又是几万声。万众一声。看台在身下嗡嗡地震动。怎么回事？他没看见，他刚刚发现星茹的耳根上长着一颗小小的黑痣。他急忙定睛去看球场，只见身穿白色球衣的中国队员欢呼着，已抱成一团……

“噢——进喽！踢进去喽——”星茹也在振臂高呼，不比别人的喊声晚了大约有一拍。她立即转过身来，一下抓住了他的肩膀，迷迷瞪瞪地问：“哎哎，怎么进的？谁踢进去的？我没看清楚！”

他不能回答了。他急中生智，突然想起了口袋里装着的小半导体。他慌忙把耳塞子拽出来，插进了耳朵眼里。

宋世雄正在用激动得颤抖的声音解说。

“哎呀，你快说呀，到底是谁……”

“容志行！头球攻门！你听！你听！”

他拔出耳塞，慌慌张张插进星茹的耳朵里。接触到那温暖、柔滑的面颊，他颤抖了一下。但他的手马上被星茹连同耳塞一起按住了。

这比以往任何一次接吻都更使他心头震颤。他不再慌张了。他的心神完完全全贴在了星茹身上，象那只手一样。

我要走运啦！原来是她！我不挑工作，也不问家庭，呃，她家要是穷一点儿反而更好！我可以送你回家吗——问得要温柔、体贴、彬彬有礼，要带出点儿绅士派头……

蓦地，观众席上一片哗然。下面看台里，客队的啦啦队在齐声高唱。小喇叭。小彩旗。

“点球！什么叫点球？”星茹愕然问。

“噢，就是防守队员在禁区内犯规，由对方在距离球门十一米的罚球点直接……啊？罚咱们！”

这是中国队的劫数，李富胜的劫数。可以肯定，很多人都在以此暗卜着自己的命运：分房子、上户口、找对象、生孩子、买煤气灶……更可肯定，人人都在期待着奇迹，期待着

能有个好运气。

奇迹终于奇迹般地出现了。伟大的李富胜把来势汹汹的皮球扑到了自己的怀里！欢呼声又一次平地而起了，震耳欲聋！星茹也“噢—噢—”地欢叫起来，象小孩子跟着大人起哄！狄小沪捕捉着她那略略沙哑的嗓音，一颗心完全迷醉了。这难道不也是我的好运气吗？

真希望现在只有他和她！

偏偏在这时，已经换到后一排的那位“师傅”用话把她勾了过去：“咱们的大门儿反应真快！”

“就是。那么近，多快呀！我的嗓子眼儿都……哎呀，说错啦！我的心都提到嗓子眼儿上来了！”星茹回过头去，咯咯地畅笑。

狄小沪的心里很不是滋味儿。本来，在男女交际的问题上，他一向是很豁达的。一个跟他亲热过的女演员，一次又跟那个男中音调情，他都没觉得什么。可这次……

他不屑地回过头去：“您呀，别‘外’啦！守门员往哪边扑都是事先判断好了的，成功率顶多只有百分之五十。扑得着扑不着全凭蒙！蒙！懂吗？反应？喊！您给反应个试试去！”

那人被噎得几乎要打嗝，厚嘴唇蠕动着，却回不出话来。

星茹的目光又被吸了回来。多清亮的一对眼睛啊。白的地方发蓝，黑的地方象点了漆，那连通着心灵的瞳孔里，正燃着一团欢欢实实的小火苗儿。